



國泰世華銀行

Cathay United Bank

國泰人壽OIU指享盈 指數連結型美元萬能終身壽險



注意事項

1.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責任、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相關內容均詳列於保單條款及相關銷售文件，如有疑義請洽詢銷售人員以詳細說明。
2.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3. 要保人可透過國泰人壽客服專線(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付費撥打:02-4128-010)或網站(<https://www.cathaylife.com.tw/cathaylife/>)、總公司(臺北市仁愛路四段296號)、分公司及通訊處所提供之電腦查閱資訊公開說明文件。
4. 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行業務員、國泰人壽服務據點(可於臺澎金馬地區市話免費撥打客服專線:0800-036-599、付費撥打:02-4128-010、自海外撥打海外諮詢專線:國外當地國際冠碼+886-2-55595110(須付費)，或至國泰人壽網站(<https://www.cathaylife.com.tw/cathaylife/>)，以保障您的權益。
5. 本保險為保險商品，依保險法及其他相關規定，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本保險為非存款商品，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6. 固定收益公告利率係指國泰人壽於公告日公告，適用於本契約計算固定收益保單價值準備金的利率。該利率係參考市場利率及國泰人壽運用此類商品所累積資產的實際狀況而訂定。如當月未公告者，以前一月之固定收益公告利率為當月之固定收益公告利率。同一連結年度內均適用該保單年度首月公告之固定收益公告利率。本契約固定收益公告利率將公告於國泰人壽網站(<https://www.cathaylife.com.tw/cathaylife/>)。
7. 指數連結收益率係指國泰人壽於本契約連結結算日用以計算該連結年度回饋分享金之收益率，且不得為負數。國泰人壽將於公告日公告，適用於本契約計算該收益率之相關條件(包括指數參與率與收益率上限)。如當月未公告者，以前一月之指數連結收益率相關條件為當月之指數連結收益率相關條件。同一連結年度內均適用該保單年度首月公告之指數連結收益率相關條件。本契約指數連結收益率相關條件將公告於國泰人壽網站(<https://www.cathaylife.com.tw/cathaylife/>)。
8. 若於各該連結年度之連結結算日以前，因要保人申請終止契約，或本契約停止效力，或因保險金經給付致效力終止者，國泰人壽不給付該連結年度之回饋分享金(詳細請參考保單條款)。
9.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質課稅原則案例，可至國泰人壽官方網站首頁查詢。
10. 國泰人壽收取保險費以本保險商品貨幣(美元)為限，並以國泰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帳戶存撥之。本保險相關款項之收付，若產生匯款相關費用時，除保單條款另有約定外，匯款銀行及中間行所收取之相關費用，由匯款人負擔之，收款銀行所收取之收款手續費，由收款人負擔，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約定。
11. 匯率風險說明：(1)匯兌風險：本保險相關款項之收付均以商品貨幣(美元)為之，保戶須自行承擔就商品貨幣(美元)與他種貨幣進行兌換時，所生之匯率變動風險。(2)政治風險：商品貨幣(美元)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政治因素(大選、戰爭等)而受影響。(3)經濟變動風險：商品貨幣(美元)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經濟因素(經濟政策法規的調整、通貨膨脹、市場利率調整等)之影響。
12. 因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持有期間長，匯率風險較高。因此，投保本保險前，請要保人審慎衡量未來之外幣需求。
13. 國泰人壽收取或返還保險費與給付各項保險金、解約金、回饋分享金、保險單借款及返還保單價值準備金等款項，均以本保險商品貨幣(美元)為之，並以國泰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帳戶存撥之。
14. 本保險契約與新臺幣收付之人身保險契約間，不得辦理契約轉換。
15. 本保險由國泰人壽發行，由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行銷通路招攬，惟國泰人壽保有最終承保與否之一切權利。
16. 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國泰人壽OIU指享盈指數連結型美元萬能終身壽險
給付項目：祝壽保險金、身故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
114.07.01國壽字第1140070064號函申報

認證編號：8811416-1保經代版，第1頁，共4頁，2025年9月版



OIU指享盈指數連結型美元萬能終身壽險



累積方式彈性

保戶可選擇將保費投入**固定/指數**帳戶，以固定收益公告利率或參與指數績效累積



擁有壽險保障

基本保額可選擇躉繳保險費**2~5倍**，身故享有高保障



指數下檔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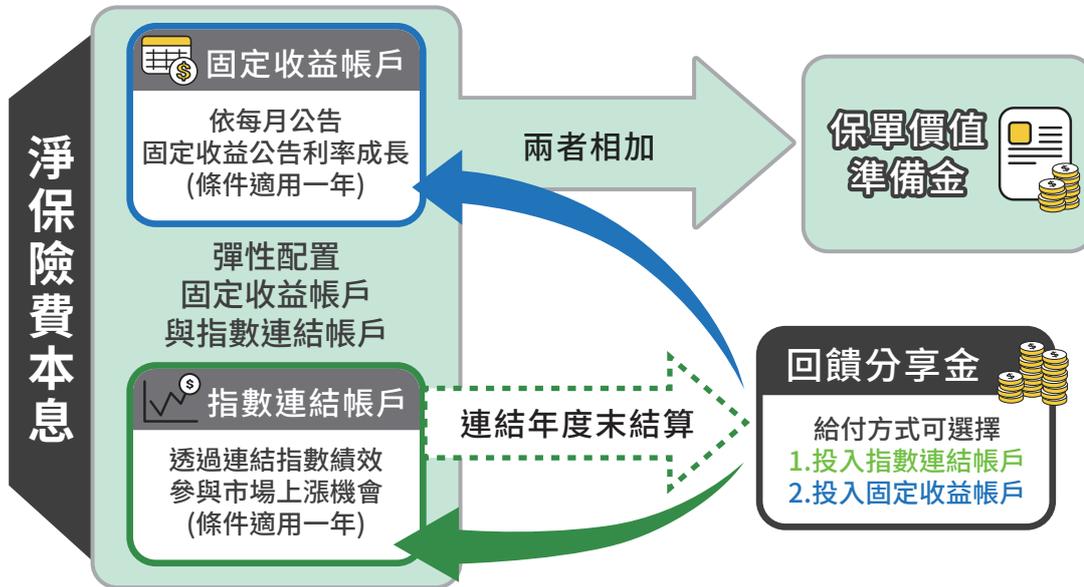
參與市場表現且收益率不會小於**0%**，免去市場下跌風險



資金靈活運用

透過**部分提領與帳戶再平衡**，配合自身財務狀況調整資金配置

保費投入運作圖



註1: 首次連結起始日係指投保始期的次一曆月16日，國泰人壽於該日依要保人投保時指定之配置比例，將淨保險費本息配置於固定收益帳戶與指數連結帳戶。

註2: 淨保險費本息係指自國泰人壽實際收受保險費之日起，將淨保險費加計每日按投保始期當月之固定收益公告利率以單利法計算至首次連結起始日前一日利息之總額。

註3: 公告日係指國泰人壽每曆月第一個營業日。

註4: 同一連結年度內均適用該保單年度首月公告之固定收益公告利率與指數連結收益率相關條件。

回饋分享金

國泰人壽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之每一連結結算日，按本契約各該連結年度適用之指數連結收益率相關條件，並依保單條款第二條第二十一款約定回饋分享金之計算方式而得之金額，於連結週年日分配予要保人。

✓ **給付金額**：自連結結算日(含當日)往前起算，共計十二個保單週月日的指數連結保單價值準備金平均值 X 指數連結收益率

✓ **指數連結收益率計算公式**：

$$\text{Min} \left(\text{Max} \left(\frac{\text{連結結算日之指數價格} - \text{連結起始日之指數價格}}{\text{連結起始日之指數價格}}, 0 \right), \text{指數參與率, 收益率上限} \righ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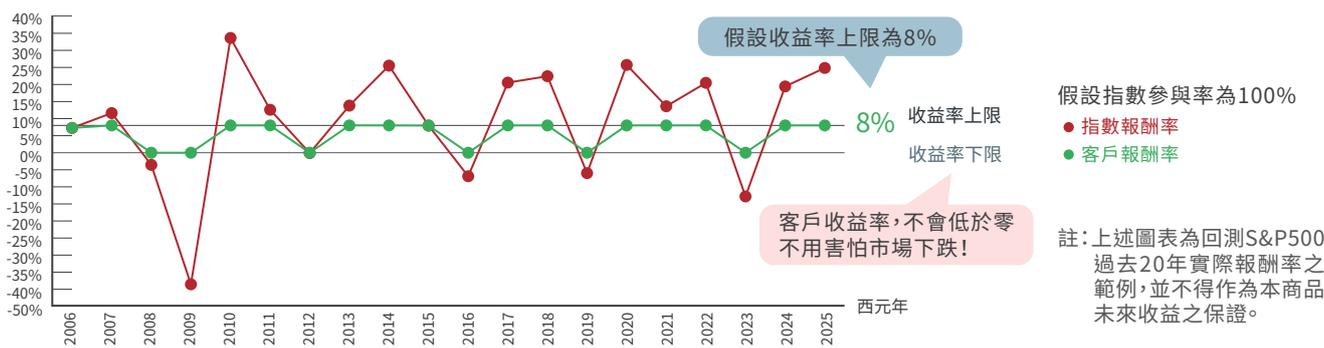
註1: 連結結算日係指各連結週年日之前一日，國泰人壽於該日計算各連結年度之回饋分享金。

註2: 連結週年日係指本契約首次連結起始日以後每年與首次連結起始日相當之日。自本契約首次連結起始日起算屆滿一年之翌日為第一連結週年日，屆滿二年之翌日為第二連結週年日(例如首次連結起始日為114年2月16日，則第一連結週年日為115年2月16日，第二連結週年日為116年2月16日)，以此類推。

註3: 若於各該連結年度之連結結算日以前，因要保人申請終止契約，或本契約停止效力，或因保險金經給付致效力終止者，國泰人壽不給付該連結年度之回饋分享金(詳細請參考保單條款)。

本商品可參與市場上漲，也有指數下檔保護

帳戶收益率設有上下限，當市場震盪，收益率不會小於0，保護您的資產



投保範例

40歲男性投保【國泰人壽OIU指享盈指數連結型美元萬能終身壽險】，基本保額80萬美元，躉繳保險費20萬美元，且選擇配置於指數連結帳戶比例50%、固定收益帳戶比例50%；並假設每年指數實際報酬率9.60%、指數參與率100%、收益率上限8%、固定收益公告利率4%：

單位：美元

保單年度(末)	年齡	保險成本	身故保險金	回饋分享金(年度初)	指數連結保單價值準備金	固定收益保單價值準備金	總計保單價值準備金	解約費用	淨現金解約價值
1	40	76.19	220,000.00	-	89,962.25	93,561.44	183,523.69	45,880.92	137,642.77
2	41	59.7	220,000.00	7,198.34	97,130.44	97,274.33	194,404.77	48,601.19	145,803.58
3	42	37.79	220,000.00	7,771.51	104,882.50	101,146.99	206,029.49	51,507.37	154,522.12
4	43	9.51	220,000.00	8,391.28	113,268.78	105,188.40	218,457.18	54,614.30	163,842.88
5	44	-	231,726.39	9,061.65	122,330.43	109,395.96	231,726.39	57,931.60	173,794.79
6	45	1,750.98	800,000.00	9,786.43	131,166.88	112,970.76	244,137.64	24,413.76	219,723.88
7	46	1,843.98	800,000.00	10,528.04	140,677.19	116,663.35	257,340.54	23,160.65	234,179.89
8	47	1,935.77	800,000.00	11,291.34	150,882.09	120,480.58	271,362.67	21,709.01	249,653.66
9	48	2,024.80	800,000.00	12,110.24	161,837.09	124,430.22	286,267.31	20,038.71	266,228.60
10	49	2,110.03	800,000.00	12,989.15	173,602.87	128,520.80	302,123.67	18,127.42	283,996.25
11	50	2,171.86	800,000.00	13,932.91	186,256.60	132,768.92	319,025.52	15,951.28	303,074.24
12	51	2,244.44	800,000.00	14,947.24	199,861.43	137,177.61	337,039.04	13,481.56	323,557.48
13	52	2,308.84	800,000.00	16,037.94	214,497.53	141,757.73	356,255.26	10,687.66	345,567.60
14	53	2,362.53	800,000.00	17,210.99	230,252.87	146,521.21	376,774.08	7,535.48	369,238.60
15	54	2,403.03	800,000.00	18,473.38	247,224.23	151,481.00	398,705.23	3,987.05	394,718.18
20	59	2,331.66	800,000.00	26,410.13	354,250.03	179,661.04	533,911.07	-	533,911.07
30	69	-	1,016,667.22	55,882.99	754,420.33	262,246.89	1,016,667.22	-	1,016,667.22
40	79	-	2,016,926.45	120,647.18	1,628,736.92	388,189.53	2,016,926.45	-	2,016,926.45
65	104	-	12,189,212.83	826,249.22	11,154,364.42	1,034,848.41	12,189,212.83	-	12,189,212.83
105歲祝壽保險金				13,081,561.98					

註1：回測S&P 500過去20年實際年度點對點平均報酬約為9.60%。

註2：被保險人於保險年齡到達105歲之保單週年日所屬連結年度屆滿之翌日仍生存時給付祝壽保險金。

註3：假設每年回饋分享金再投入指數連結帳戶繼續參與次年度指數績效。

投保規定

被保險人年齡	18 足歲至 80 歲；要保人實際年齡須年滿 18 足歲。												
保險期間	終身(至 105 歲為止)												
繳費方式	躉繳，並以美元為限。限國泰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帳戶 ^註 自動轉帳，或匯款方式繳費。本商品不提供轉帳優惠。 註1：國泰人壽 OBU 帳戶：03308-0065588 註2：由要保人負擔匯款相關費用，但收款銀行收取(或扣除)之匯款手續費由國泰人壽負擔。												
基本保額限制	30~300 萬美元(以 1,000 美元為單位)												
保險費限制	10~150 萬美元，並符合下表限制(以 10 美元為單位)： 保險費下限：基本保額 ÷ 5 保險費上限：基本保額 ÷ 2												
配置規則	投保時應於要保書選擇 固定收益帳戶 與 指數連結帳戶 配置比例。 前述配置比例以 25% 為單位且加總為 100%。												
	<table border="1"> <tr> <td>固定收益帳戶</td> <td>0 %</td> <td>25 %</td> <td>50 %</td> <td>75 %</td> <td>100 %</td> </tr> <tr> <td>指數連結帳戶</td> <td>100 %</td> <td>75 %</td> <td>50 %</td> <td>25 %</td> <td>0 %</td> </tr> </table>	固定收益帳戶	0 %	25 %	50 %	75 %	100 %	指數連結帳戶	100 %	75 %	50 %	25 %	0 %
固定收益帳戶	0 %	25 %	50 %	75 %	100 %								
指數連結帳戶	100 %	75 %	50 %	25 %	0 %								
附約附加規定	本險不得附加附約。												

保險保障內容

項目	說明
祝壽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保險年齡到達 105歲之保單週年日所屬連結年度屆滿之翌日 仍生存且本契約仍有效時，國泰人壽以該日的 保單價值準備金 給付祝壽保險金，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身故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者，國泰人壽按 保險金額 給付身故保險金，並加計自被保險人身故日之次一保單週月日起溢收之保險成本，併入身故保險金給付，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完全失能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三所列之完全失能等級之一，並經完全失能診斷確定者，國泰人壽按 保險金額 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並加計自被保險人完全失能診斷確定日之次一保單週月日起溢收之保險成本，併入完全失能保險金給付，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註：被保險人同時有 2 項以上完全失能時，國泰人壽僅給付 1 項完全失能保險金。

相關費用說明

項目	說明																										
保費費用	保費費用 = 「要保人繳交之躉繳保險費」 × 「保費費用率」 保費費用率：10%																										
保險成本	詳細請參考保單條款附表二，每年收取的保險成本原則上逐年增加。																										
解約費用	「申請 解約 之次一個營業日的保單價值準備金」 × 「申請解約之保單年度解約費用率」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保單年度</th> <th>1~5</th> <th>6</th> <th>7</th> <th>8</th> <th>9</th> <th>10</th> <th>11</th> <th>12</th> <th>13</th> <th>14</th> <th>15</th> <th>16~</th> </tr> </thead> <tbody> <tr> <td>解約費用率(%)</td> <td>25</td> <td>10</td> <td>9</td> <td>8</td> <td>7</td> <td>6</td> <td>5</td> <td>4</td> <td>3</td> <td>2</td> <td>1</td> <td>0</td> </tr> </tbody> </table>	保單年度	1~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解約費用率(%)	25	10	9	8	7	6	5	4	3	2	1	0
保單年度	1~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解約費用率(%)	25	10	9	8	7	6	5	4	3	2	1	0															
部分提領費用	「部分提領金額」 × 「申請部分提領時之保單年度解約費用率」																										
匯款費用	(詳細請參考保單條款第十一條) 本契約相關款項之往來，若因匯款而產生相關費用時，除保單條款約定所生之匯款相關費用均由國泰人壽負擔外，匯款銀行及中間行所收取之相關費用，由匯款人負擔之，收款銀行所收取之收款手續費，由收款人負擔。																										

S&P500免責聲明

S&P 500®是標普道瓊斯指數有限責任公司或其附屬公司(「SPDJ」)的產品，並已授權予國泰人壽使用。S&P®、S&P 500®、US 500、The 500、iBoxx®、iTraxx® 和 CDX® 是標普全球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標普」)的商標；Dow Jones® 是道瓊斯商標控股有限公司(「Dow Jones」)的註冊商標。任何人士均無法對指數進行直接投資。國泰人壽OIU指享盈指數連結型美元萬能終身壽險並非由SPDJ、道瓊斯、標普、其各自的任何附屬公司(統稱為「標普道瓊斯指數」)贊助、認可、銷售或促銷。標普道瓊斯指數均未就一般性投資於證券或特定投資於國泰人壽OIU指享盈指數連結型美元萬能終身壽險的可取性或S&P 500®在追蹤整體市場方面表現的能力，向國泰人壽OIU指享盈指數連結型美元萬能終身壽險的所有者或任何公眾，作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陳述或保證。指數過去的表现並不代表或保證未來的結果。標普道瓊斯指數與國泰人壽在S&P 500®方面的唯一關係，是指數以及標普道瓊斯指數和/或其授權人的某些商標、服務標記和/或商號的許可。S&P 500®由標普道瓊斯指數確定、編寫和計算，不考慮國泰人壽或國泰人壽OIU指享盈指數連結型美元萬能終身壽險。標普道瓊斯指數在確定、編寫或計算S&P 500®時沒有義務考慮國泰人壽或國泰人壽OIU指享盈指數連結型美元萬能終身壽險所有者的需求。標普道瓊斯指數不承擔國泰人壽OIU指享盈指數連結型美元萬能終身壽險的管理、行銷或交易相關的義務或責任。不保證以S&P 500®為基礎的投資產品能準確追蹤指數表現或提供正的投資回報。標普道瓊斯指數有限責任公司不是投資顧問、商品交易諮詢、商品池運營商、經紀自營商、受託人、發起人(定義見1940年《投資公司法》及其修訂版)，也不是《美國法典》第15章所列舉的「專家」。§ 77k(a)或稅務顧問。將證券、商品、加密貨幣或其他資產納入指數並不表示標普道瓊指數建議購買、出售或持有此類證券、商品、加密貨幣或其他資產，也不將其視為投資建議或商品交易建議。

標普道瓊斯指數不保證S&P 500®或與之相關的任何數據或任何通訊的充分性、準確性、及時性和/或完整性，包括但不限於口頭或書面通訊(包括電子通訊)。標普道瓊斯指數將不因其中的任何錯誤、遺漏或延遲而遭受任何損害或承擔責任。標普道瓊斯指數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證，並明確否認對因使用S&P 500®或與此相關的任何資料，而產生對適銷性或特定目的或用途的適用性，或國泰人壽、國泰人壽OIU指享盈指數連結型美元萬能終身壽險的所有者或任何其他個人或實體所獲得的結果之所有保證。在不限制上述任何規定的情況下，在任何情況下，標普道瓊斯指數均不對任何間接、特殊、附帶、懲罰性或後果性損害負責，包括但不限於利潤損失、交易損失或時間或商譽損失，即使他們已獲告知發生該等損害的可能性，也無論是合約、侵權、嚴格責任或其他責任。標普道瓊斯指數未審查、準備和/或認證被授權人產品註冊聲明、招股說明書或其他發行資料的任何部分，也沒有任何控制權。除標普道瓊指數的授權人外，標普道瓊指數與國泰人壽之間的任何協議或安排均無第三方受益人。

服務人員/申訴電話

國泰人壽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付費撥打：02-4128-010；海外諮詢專線：+886-2-55595110(須付費)